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劉山情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7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信箱：dc2146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401170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選部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36990873\_1140117025\_1\_ATTACH1. 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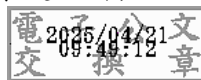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考選部書函以，請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1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（第一試）、114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（第一試）」、「11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考試及114年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」兩項考試報名訊息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奉交下考選部114年4月17日選綜五字第1141300342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兩項考試定於114年4月29日起至5月8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協助以公共電子看板或其他方式登載考試報名訊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福安國中 1140421



\*POAA1146002848\*